

2021 年度走教补助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概况

根据县委、县政府《关于全面提升教育质量加快全县教育事业发展的实施意见》（宁发〔2020〕3号）精神，我县从2020年春季学期开始以学区为单位选派英语、心理健康、音乐、美术、体育专业或特长教师，每周定点到本乡镇学校专业教师短缺小学走教。按照服务距离每公里补助交通费2.6元，每天补助生活费20元，每人购买保险不超过300元标准执行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

有效缓解部分农村小学专业教师短缺的问题，全面提高乡村学校教育教学质量。

二、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

全面分析2021年教育系统项目资金使用、管理和项目实施情况，进一步规范项目申报、公示、审批、实施、监管、验收及资金拨付等程序，强化项目实施管理，加快项目实施进度，提高教育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。

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等

从项目的组织管理、资金管理、项目执行、项目成效四

个方面对 2021 年度教育项目逐个开展梳理自评，对比分析项目资金使用效益。采取对比法、因素分析法和公众评价法对 2021 年教育项目进行自评，并量化打分。

（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

我局及时组织人员对 2021 年教育项目资金开展绩效自评。一是逐个项目整理实施过程资料，自查教育项目管理和协调机制建设、职责分工、人员培训、项目宣传、问题整改等情况，资金指标下达、分配使用、资金支付及财务管理等情况；二是开展问卷调查，自评项目实施管理、社会效益、公众满意度等情况；三是填写 2021 年教育系统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、执行监控表及自评表；四是认真撰写自评报告。

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

2021 年，教育系统项目管理和协调制度机制健全，职责分工明确；能够严格执行项目审批、公示、发放规定程序，过程资料齐全，坚决杜绝虚报、冒领、截留、挤占和挪用资金等现象。能够认真组织开展项目资金绩效评价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，公众满意度高，项目资金使用效益十分明显，总体评价良好。

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

根据县委、县政府《关于全面提升教育质量加快全县教育事业发展的实施意见》（宁发〔2020〕3 号）精神，我县从 2020 年春季学期开始以学区为单位选派英语、心理健康、音乐、美术、体育专业或特长教师，每周定点到本乡镇学校专

业教师短缺小学走教。按照服务距离每公里补助交通费 2.6 元，每天补助生活费 20 元，每人购买保险不超过 300 元标准执行。

（二）项目过程情况

一是规范项目资金使用范围及用途，坚决杜绝虚报、冒领、截留、挤占和挪用资金等情况发生，资金管理规范、运行安全。二是定期对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情况进行内部审计检查，认真整改存在的问题。三是严格按照审批程序，根据按月及时发放，不存在截留现象。

（三）项目产出情况

021 年度按春、秋两季发放补助 15.9407 万元，受益教职工 62 名。

（四）项目效益情况

有效缓解部分农村小学专业教师短缺的问题，全面提高乡村学校教育教学质量。

五、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

走教有效缓解部分小学专业教师短缺的问题，但还存在参与教师面小，受交通地理条件等因素影响，农村学校走教覆盖面小。

六、建议

建议加大专项经费支持力度，推动走教工作在乡镇全面推行，提高乡村学校音体美专业教学水平。

宁县教育局

2022 年 9 月 16 日